

厦门工学院文件

厦工综〔2018〕53号

关于开展二级学院评建工作巡查的通知

各院（系）、部门、直属单位：

为推动各二级学院评建工作进展，根据学校工作安排，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委员会将于11月20日起开展二级学院评建工作巡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巡查人员

（一）校领导：蔡远利、苏涵、冯良贵、李咏梅

（二）教学评估与专业认证顾问：田东平

（三）评建办公室人员：游荣义、林建森、赵祥洪、肖芳浩、任军、张小丽、胡文杰

（四）相关部门负责人：朱日丽、黄国良、汤伟明、张佑林、樊超、顾留章

二、巡查内容

（一）二级学院评建工作的领导组织工作；

（二）评建工作责任书所列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三）评建工作目前主要成果及存在问题；

(四) 下一步评建工作的整改思路和工作计划。

三、巡查安排

时间安排	巡查对象
11月20日(周二)	机械与制造工程学院
11月21日(周三)	商学院
11月22日(周四)	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
11月23日(周五)	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
11月26日(周一)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11月27日(周二)	文化与传播学院 (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
11月28日(周三)	艺术学院

四、其他事项

(一) 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由评估工作组组长针对巡查内容认真做好准备工作并进行汇报;

(二) 各二级学院教授、系主任及以上干部需参加本学院汇报会,具体参会人员名单请各二级学院于11月19日(周一)下午14:30前报送到董事会办公室许铨铨处;

(三) 各二级学院接受检查的具体时间原则上为当天上午9:00或下午15:00,请各二级学院于11月19日(周一)下午14:30前将本学院确定的接受检查时间报送到董事会办公室许铨铨处;

（四）外语与国际教育学院与文化与传播学院合并检查，由文化与传播学院负责统筹安排；

（五）学校将择期对各行政部门、书院进行巡查，请各行政部门、书院提前做好准备工作。

厦门工学院

2018年11月16日

签发人：蔡远利

抄 送：董事会、监事会

厦门工学院校长办公室

2018年11月16日印发
